附件1：

申报有色金属行业计量先进工作者基本条件

1. 候选人应为有色金属行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，或相关单位计量工作者。
2. 2019-2023年承担或组织承担至少两项行业计量技术规范起草工作。
3. 积极参与2019-2023年有色计量委组织的相关会议，作为主审人在2023年度主审过计量技术规范的人员优先考虑。
4. 积极协助其他起草单位开展行业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工作。
5. 积极支持、参与和承担有色计量委其他工作。